

滨湖新区洞庭湖路面突然下沉7厘米

已封闭维修,恢复时间尚不确定

星报讯(费肖林 殷俊 记者 宁大龙/文 李超钰/图) 昨日,滨湖城管应急小分队在巡查至滨湖新区庐州大道与洞庭湖路交口时,发现洞庭湖路半幅路面出现裂缝,并伴有下沉情况,落差最大的达到了7厘米,道路损坏已达到严重级别。

“路面开裂下沉,落差这么大,一旦车辆通过,特别是雨天路滑,一些电动车、摩托车经过容易滑倒,存在极大的交通安全隐患。”滨湖城管周忠国副主任介绍说,针对这一情况,应急小组与市政部门取得联系,商量解决方案。

下午3时许,记者赶赴庐州大道与洞庭湖路交口现场看到,受损道路位于洞庭湖南侧,一道约20米长的裂缝看起来触目惊心,此外,道路出现了明显的塌陷。为了防止事故的发生,洞庭湖南侧受损道路路段已经被隔离护栏暂时封闭,并树立安全警示牌,提醒过往车辆和行人注意安全。

塌陷是怎么产生的呢?封闭又会持续多久?记者采访了市政部门。



城管队员在搭建围挡

“除了连天的阴雨之外,我们判断塌陷产生的最大原因来自附近的一处施工工地。”滨湖市政管理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数日之前,他们就发现工地施工对道路造成的损伤,但当时损失尚且不大,他们随即对施工工地进行提醒,然而,随后道路损

坏的现象进一步扩大,最终导致了大面积塌陷的产生。

“考虑到该地路况相对复杂,目前,我们正在与道路施工单位协商维修方案。”滨湖市政管理处相关负责人介绍说,该路段具体什么时间将恢复通车,目前还不好说。

四里河畔复建点C地块破土动工

建成后可回迁安置居民1680户

星报讯(彭代国 李毅娜 星级记者 俞宝强) 9月11日,合肥市庐阳区四里河畔复建点再传“好声音”,该复建点C地块工程项目正式破土动工。

本次开工建设的四里河畔复建点C地块,位于临泉路以南、农科南路以东、四里河路以西、省科委以北,总建筑面积19.5万平方米,是四里河畔复建点最大的地块,建成后可回迁安置居民1680户。

四里河畔复建点作为合肥市重点保障房项目,项目在设计之初便充分考虑人与自然的融合,设计包含住宅、配套商业、车库、物业用房、小区道排、管线综合、景观绿化等全部设计内容。是集“住宅、商业”为一体的新型“健康、宜居、和谐”的高层住宅小区。

男子吸毒后生幻觉杀害孕妻

嫌犯系限定刑事责任能力

星报讯(喻曼琳 记者 马冰璐) 合肥一男子吸毒后产生幻觉,怀疑妻子“想害自己和家人”,竟挥刀杀害了怀孕7个多月的妻子,导致了一场一尸两命的家庭悲剧。昨日,记者获悉,因案情重大,这起故意杀人案被移送合肥市检察院审查起诉。

今年5月2日凌晨3时许,王某因前几日吸食冰毒,出现幻觉,误以为妻子想要害自己及家人,遂持刀潜入卧室将怀孕7个多月的妻子杀害。据了解,经鉴定,王某为精神活性物质所致精神障碍,系限定刑事责任能力。

一辆二轮摩托车坐四人

醉酒女无证驾驶撞大树

星报讯(合文宣 记者 张威) 8月9日凌晨6时左右,4名90后女子在酒吧通宵饮酒后,同乘一辆无号牌的二轮摩托车,车子行驶到合肥宁国路与芜湖路交口时,撞上路边大树,车上4人不同程度受伤。后经交警调查,驾驶员当时喝了酒,属于醉驾,已被刑事拘留。

当日凌晨6时左右,董某、韩某、张某、石某从某KTV通宵饮酒出来后,董某驾驶一辆无牌二轮摩托车载着韩某等三人沿宁国路由北向南行驶,准备去三里街琅琊山路的住处。

董某称,当车子行驶到芜湖路与宁国路交口右转弯时,因车速较快,没能及时转过去,所以就连带人撞到了路口的一棵树上,然后倒地。董某也因酒精和交通事故的双重作用晕倒在事故现场。

合肥交警支队包河大队民警接警后赶到现场勘查,并依法对驾驶人进行血液酒精含量检测,最终检测结果为207.8mg/100ml。经查,董某还未取得驾驶证。9月11日董某因醉酒驾驶被依法刑事拘留。

外遇男不认私生子

听说要鉴定才“诉苦”

星报讯(高小亮 记者 王玮伟) 不甘寂寞的已婚男陈某,发展婚外情,并生育一子。两人分手后,儿子跟随女方潘某生活,但陈某一直未支付抚养费,否认是自己的儿子。

没有生活来源,潘某诉至庐江法院,要求陈某支付抚养费,并将儿子潘小某判给陈某自行抚养。因潘某曾去陈某家中吵闹,还与陈某之妻发生过肢体冲突,双方积怨很深。

面对法官的调解,一开始陈某态度很强硬,拒绝承认潘小某是其儿子,更不愿意支付抚养费。当法官告知其可以通过亲子鉴定来分辨时,陈某的态度开始软化,说出了不愿承认私生子的原因。原来,陈某家中还有其他子女,目前的经济状况,没有能力支付抚养费,更不能直接抚养潘小某。

见事情有所转机,法官联系了陈某、潘某二人,让两人协商解决。9月11日,记者从庐江法院获悉,经过多天沟通,双方就抚养费问题已协商一致,潘某主动撤回起诉。

合肥“房叔”女儿女婿终审各获刑5年



星报讯(正言 记者 王玮伟) 法庭上,合肥“房叔”方广云的女儿、女婿高呼冤枉,夫妻俩否认与父亲方广云合谋骗房的违法行为,表示都是父亲操办才好知道的。二人还表示自己不构成贪污罪,一审量刑5年过重(本报曾报道)。昨日,记者从合肥市中院

获悉,该案已做出终审裁定。

经审理查明,2005年底,范某、方某与方广云经事先合谋,并相互勾结,通过方广云负责土地征收安置人口资格认定、安置费审核等职务便利,三人分工实施违规转移户口、虚假办理拆迁安置相关手续等,骗取拆迁安置房及拆迁补偿费,价值共60万余元。

范某、方某一一审因贪污罪各获刑5年,没收个人财产四万元。二审法院经审理查明后认为,原判认定上诉人范

某、方某的行为构成贪污罪的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在共同犯罪中,两名上诉人起次要或者辅助作用,系从犯,依法应减轻处罚。

本案涉案数额达60万余元,论罪应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原判根据本案查明的事实以及上诉人系从犯,有自首情节,且能退还涉案赃物等情节已减轻处罚,一审量刑并无不当。据此,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帮人揽项目要房子,当顾问向企业索费

肥东县原交通运输局一党委委员一审获刑11年,提出上诉

星报讯(正言 记者 王玮伟) 利用负责建设肥东县多个交通建筑工程,并管理多个企业经营的权力,肥东县原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王继宏向企业主动索贿,借提供关照、“顾问费”等名义敛财60余万元。9月11日,记者从合肥市中院获悉,被告人王继宏一审获刑11年,因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

今年45岁的王继宏,大专学历,

先后担任肥东县交通系统多个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原系肥东县交通运输局党委委员、肥东县汽车运输公司经理、肥东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经审理查明,2001年,王继宏先后收受建筑商王某3.7万元,帮助其拿到肥东县汽车运输公司售票大厅等多项工程。2005年前后,王继宏借上述事由要求王某为其在肥东某小区建盖住房一套,未支付任何费用。

此外,2011年6月至2013年9月,王继宏主动向企业推荐自己当顾问,索取肥东施凯凯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顾问费”43万余元;收受安徽某客车股份公司销售人员成某4万元。

一审法院认为,被告人王继宏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非法收受60余万元,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11年。昨日,记者获悉,被告人王继宏一审获刑11年,因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

红十字·银河书画义卖公告

66期
由安徽省民盟书画院、省红十字会、省藏协书画专委会、勤利艺术馆联合举办“助力云南鲁甸地震灾区重建”捐赠书画、物品义卖会。
义卖时间:9月20日(周六)全天,预展、义卖地址:勤利艺术馆(合肥裕丰花市西大门)
义卖会时间:9月21日(周日)下午3:00
义卖作品:安徽省著名书画家:郭因、王守志、王仁华、葛红千、胡礼惠、任以来、戴登科等捐赠的书画一批、美国NBA篮球明星麦迪签名的电动车1台等物品。

银河艺术品拍卖公告

69期
由2014中国安徽第11届国际车展组委会、省藏协书画专委会、庐州勤利装饰社联合主办。
预展时间:9月27-28日(周六、日),预展地址:勤利艺术馆(合肥裕丰花市西大门)
拍卖时间:10月2日(周四)下午2:30
拍卖地址:合肥市滨湖国际会展中心(滨湖新区庐州大道与锦绣大道交口西南角)
拍卖作品:全国著名书画家:童乃寿、陶天月、葛介屏、郑若泉、葛俊生、刘子善、张良助、周尧钧、丁雪郁等名家精品书画108幅
公司地址:合肥市长江中路55号省委办公厅服务楼4层
62621222、13966735750
注意事项:凭有效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保证金:均500元。竞买成功冲抵价款,竞买不成当场退还。
网址:www.ahyh123.com

2014.9.11

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在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三楼拍卖大厅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日立ZX70挖掘机电台,机号AYHH105081,参考价24万元(保证金3万元)。
二、咨询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到拍卖前一天止。
三、公司地址:合肥市蒙城路73号天源大厦五楼
四、联系电话:0551-64229444
13956060437(孔先生)
安徽中微拍卖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车辆拍卖公告

受托,我司2014年9月19日上午10:00在合肥爱瑞德酒店西二环店三楼会议室举办拍卖会:
一、标的:2012年10月入户户大众途观SUV一台,2.0T自动挡
二、展示、报名:公告日至2014年9月18日16:00前
三、报名持有有效身份证件;保证金5万元报名截止前到我公司账户,竞买不成会后五日内退还;其他见《竞买人须知》。
联系电话:0551-64682323
公司网站:www.ahkpm.com
安徽坤坤拍卖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巢湖市东方新世界18号楼1013号商铺

司法拍卖公告

拍卖会编号:第40936期
受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4年9月29日9时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诉讼资产交易中心(竞价大厅网址: http://bd.ahsszc.cn)对下述房产以“网络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司法拍卖。
具体公告内容如下:
一、拍卖标的
巢湖市东方新世界18号楼1013号商铺,层数/总层数:1/28,用途为商业服务,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面积:57.2平方米。参考价:人民币209.71万元。
二、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所在地,自2014年9月12日8:00起至2014年9月26日17:30止。
竞买人须于前述公告期限内,通过本单位(本人)账户以电汇、转账的形式向指定账户(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光大银行阜南路支行;账号:7670018800040849)汇入20万元的竞买保证金,并至合肥市阜南路17号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大厅④号财务窗口开具往来结算收据。再携带相关材料到合肥市阜南路17号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01室办理申请登记手续(具体要求见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巢湖市东方新世界18号楼1013号商铺司法拍卖公告》)。
联系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15905659009
公司网站:www.jinqiupm.com
安徽金秋拍卖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